

浙江久立特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浙江久立特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于2021年7月21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通知，并于2021年7月31日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本次监事会应出席监事3名，实际出席监事3名。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经过审议，通过如下决议：

一、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浙江久立特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浙江久立特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二、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浙江久立特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的管理、使用及运作程序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和《公司募集资金专项存储制度》的规定，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合法、合规，未发现违反法律、法规及损害股东利益的行为。

三、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向久立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此次向久立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购买资产暨关联交

易的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亦符合公允性和合规性，没有违反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四、会议以 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浙江久立钢构工程有限公司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此次向浙江久立钢构工程有限公司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的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亦符合公允性和合规性，没有违反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五、会议以 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调整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其公平性依据等价有偿、公允市价的原则定价，没有违反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六、会议以 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与湖州久立建设有限公司签署浙江久立特材金属材料研究院项目建设工程施工合同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此次与湖州久立建设有限公司签署浙江久立特材金属材料研究院项目建设工程施工合同暨关联交易的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亦符合公允性和合规性，没有违反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特此公告。

浙江久立特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1年8月3日